**海安市人民医院**

**《东华数字化医院信息管理系统三级等保测评服务》**

**项目采购文件**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编号：HARY-XXK-056

2.项目名称：东华数字化医院信息管理系统三级等保测评服务

3.项目地点：海安市人民医院

4.服务周期：一年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二、供应商要求**

2.1法定条件

2.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2.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谈判前的会计报表，必须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的证明材料）；

2.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2.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基本养老保险等相关材料，应由税务、社保或银行部门出具（提供上一年度的证明资料）；

2.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参加本次开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

2.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项目实施所必须的许可资质证明材料）。

2.采购人其他要求：

（1）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的《网络安全等级测评与检测评估机构服务认证证书》。

（2）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项目具体需求

为落实《网络安全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网络运营者应当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要求”，海安市人民医院决定对单位信息系统进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以明确信息系统现状，发现系统内部存在的安全隐患和不足，明确整改方向，降低系统被攻击的风险。

（一）本项目测评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系统名称 | 系统数量 | 备案情况 | 备注 |
|  | 东华数字化医院信息管理系统 | 1个 | 三级 |  |

（二）测评内容

1、总体要求：

A．完成上述系统安全等级测评工作，测评后经用户方确认，出具符合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的测评报告；

B．对上述系统不符合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有关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的，提出可行性整改方案，提供相应的安全整改建议书。

2、质量要求：

A．等级测评及服务原则：符合性原则、标准性原则、规范性原则、可控性原则、整体性原则；

B．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及测评服务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

《GB/T22239-2019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GB/T2844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要求》；

《GB/T 28449-2018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指南》；

《GB/T 25058-201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实施指南》。

3、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内容：

A．安全技术测评：包括安全物理环境、安全区域边界、安全通信网络、安全计算环境和安全管理中心五个方面的安全测评；

B．安全管理测评：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制度、安全管理人员、安全建设管理和安全运维管理五个方面的安全控制测评

4、提供整改咨询服务，根据所测系统的最终测评报告，对系统现状提出安全整改建议并协助整改工作，以期达到整改目的。

（三）测评原则：

1、客观性和公正性原则：

测评人员应当没有偏见，在最小主观判断情形下，按照评估双方相互认可的评估方案，基于明确定义的测评方式和解释，实施评估活动。

2、可重复性和可再现性原则：

依照同样的要求，使用同样的评估方式，对每个评估实施过程的重复执行应该得到同样的结果。可再现性和可重复性的区别在于，前者与不同评估者评估结果的一致性有关，后者与同一评估者评估结果的一致性有关。

3、连续性原则：

确保在高速变化的信息安全环境中，在有效的服务期间内，保证采购方风险评估结论的准确性和及时性，对于采购方单位新增设的信息资产和服务，或新建立的信息化项目，进行局部系统的重新评估。从经济上，降低了采购方单位的成本，从信息安全性上，保证信息安全测评的动态稳定性。

4、扩展性原则：

在评估过程结束后，信息安全测评过程要保持扩展性，从扩展的属性上进一步加强测评结束后采购方的安全管理有效性和可用性。

5、保密原则：

在测评过程中，需严格遵循保密原则，双方签订保密协议，对服务过程中涉及到的任何用户信息未经允许不向其他任何第三方泄漏，以及不得利用这些信息损害采购方利益。

6、互动原则：

在整个测评过程中，强调采购方的互动参与，每个阶段都能够及时根据采购方的要求和实际情况对测评的内容、方式做出相关调整，进而更好的进行风险评估工作。

7、最小影响原则：

测评工作应该尽可能小地影响系统和网络的正常运行，不能对业务的正常运行产生明显的影响（包括系统性能明显下降、网络阻塞、服务中断等），如无法避免，则应做出说明。

8、规范性原则：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服务的实施必须由专业的测评服务人员依照规范的操作流程进行，对操作过程和结果要有相应的记录，并提供完整的服务报告。

9、质量保障原则：

在整个测评过程中，须特别重视项目质量管理。项目的实施将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和流程进行，并由项目协调小组从中监督，控制项目的进度和质量。

（四）测评人员和时限要求：

1、测评人员要求：本次测评至少需要1名高级测评师，1名中级测评师，2名初级测评师。本次等保测评项目不得转包或者分包，所有测评师必须是中标公司自己的正式员工,所有测评师必须持证上岗，响应文件中应提供项目组成员名单、社保主管部门出具的响应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相关证书复印件等，未经采购方同意，项目组成员不得更改。

2、测评时间要求：按照被测单位要求，合同签订完毕一周内启动测评工作。

3、测评期限要求：签订合同后60天内完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并出具盖章报告，并完成备案。

（五）服务地点

采购方指定地点。

**四、其他要求**

1、签定合同日期：自成交公告结束后7日内按时签约；

2、服务期限：一年；

**五、评审标准**

**（一）商务技术分：70分**

|  |  |
| --- | --- |
| **评分因素** | **评分标准** |
| 企业资质实力情况（18分） | 1、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CCRC）颁发的信息安全风险评估服务资质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2、具有ISO27001网络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3、响应供应商与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关键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有合作的得6分；响应供应商与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关键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分实验室有合作的得3分；没有不得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4、投标方近五年在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网站（www.djbh.net）上无任何违规处罚、通报、责令整改等信息得6分，其余不得分。（供应商需提供在上述网站无违规处罚信息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测评案例（6分） | 2020年1月1日至今等保测评案例合同，每个案例得2分，最高得6分。 |
| 技术方案（20分） | 供应商根据招标需求进行等保测评的方案设计，供应商能够详细描述信息系统现状，制定的方案科学、合理、全面、可行性高的得14-20分；方案粗糙、过程不够全面、可行性一般的得8-13分；方案简单，可行性差的得0-7分。 |
| 人员资质（14分） | 承担本次项目的项目团队人员具备：1、本项目拟派团队的项目经理为高级测评师得3分，项目经理有CISP认证的得3分，有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培训证书（CIIP-T）的得3分；2、除项目经理外，本项目拟派团队中持有高级测评师证书的得3分；3、除项目经理外，本项目拟派团队中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准颁发的“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有一个得2分，最高2分；证明材料： 1、提供拟派人员名单以及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2、拟派人员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近期社保部门出具的供应商为其缴纳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 |
| 其他（12分） | 供应商能每周提供一次安全巡检服务得12分，每月提供一次安全巡检服务得6分。（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单位公章） |

**(二）价格分：30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需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报价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x价格权值x100

**六、付款方式**

提交测评报告后,采购人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金额。